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GUANGZHOU BAIYUNSHAN PHARMACEUTICAL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00874)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的。

茲刊載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刊登的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之中文全文，僅供參考。

廣州白雲山醫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中國廣州，2026年7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陳傑輝先生、袁誠先生、程洪進先生、唐和平先生、劉潑女士與劉宏先生；(ii)非執行董事黃紀元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龍德先生、孫寶清女士、吳向能先生與楊印寶先生。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7 月 3 日以电邮方式发出，于 2026 年 7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本公司董事长陈杰辉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董事审议、表决，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资格审查通过，同意聘任刘艳平先生（简历附后）和王健松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获聘任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二、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与投资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条款的议案（全文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三、关于修订《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相关条款的议案（全文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审议通过本议案。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日期与议题将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9 日

附：简历

刘艳平先生，50岁，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制药）。刘先生于1999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白云山星群（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区域营销负责人、车间负责人、生产技术部门负责人、营销部门负责人、公司质量负责人（兼授权人）、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委员，广州白云山花城药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刘先生现任广州王老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任福建白云山采善堂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刘先生在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供应链管理、市场营销管理和企业综合运营全链条业务方面有丰富的经验。

截至目前，刘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刘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有关法定或监管机构的制裁或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王健松先生，51岁，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制药高级工程师（教授级），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工信部先进技术制造人才，广州市创新英雄。王先生于1997年9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白云山制药总厂药物研究所研究员、药物研究所负责人、副厂长、厂长，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采芝林药业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等职务。王先生现任广州白云山明兴制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白云山

天心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王先生在科研创新、药品生产、技术质量方面有丰富的经验。

截至目前，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王先生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有关法定或监管机构的制裁或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